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邱媚湘

電話：04-7531814
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90167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相關資料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167111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辦理漁村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，自即日起至109年6月30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109年5月8日台（109）漁經發字第109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申請辦法及表件請逕至該協會網站查詢及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tfeda.org.tw>）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陳美華，電話：02-24622192分機6806。

正本：本縣所屬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